

刘 胡
石 适
导 选
读 注

空相忆
无计得传消息
天上嫦娥人不识
寄书何处觅

词 选

中
华
书
局

词 选

刘 胡
石 适
导 选
读 注

中
华
书
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词选/胡适选注;刘石导读. - 北京:中华书局,2007
ISBN 978 - 7 - 101 - 05347 - 0

I. 词… II. ①胡…②刘… III. 词(文学) - 注释 - 中国 - 古代 IV. I22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1123 号

书 名 词 选

选 注 胡 适

导 读 刘 石

责任编辑 刘彦捷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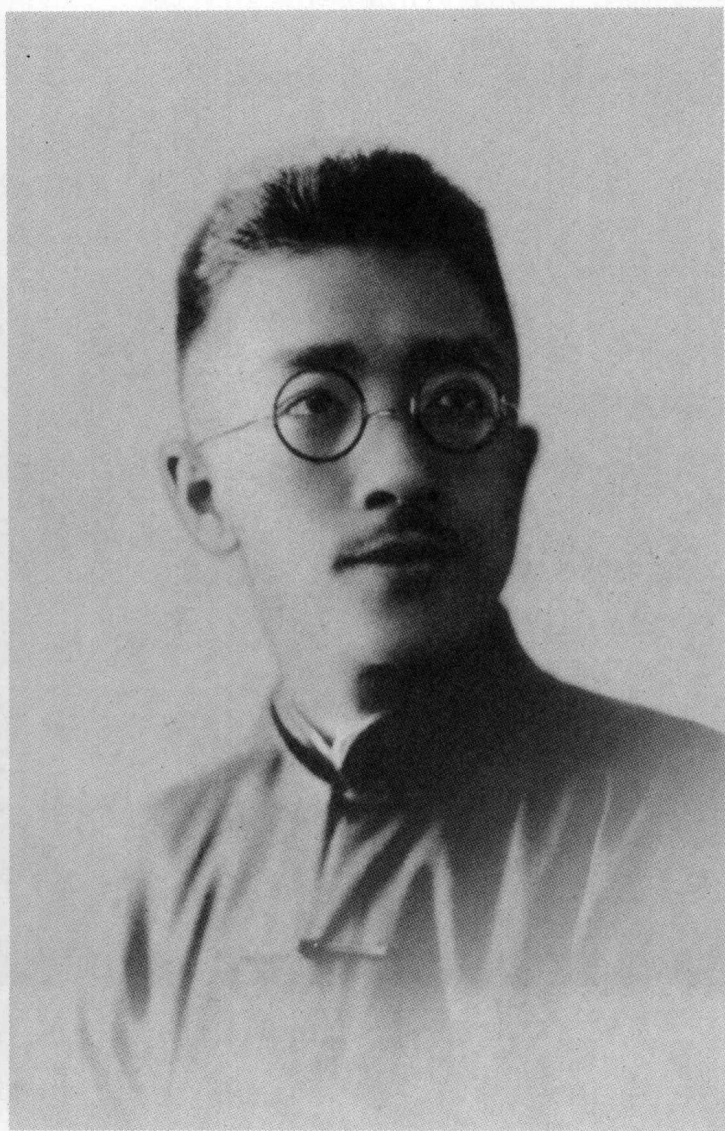
规 格 开本/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2 $\frac{1}{8}$ 插页 4 字数 150 千字

印 数 1 - 5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5347 - 0/I · 742

定 价 26.00 元





更幾番雨過，
彩雲無迹。
今夕不來花下飲，
明朝空向枝頭覓；
對殘紅滿院杜鵑啼，
添愁寂。

滿江紅

和王實之。

往日封章

曾聳動君王顏色。

今似得三閭公子

四明狂客。

古不能箝言者口，

天方欲壽中朝脈。

算人間豈有病無醫？

須鍼石。

屈原。

2

1. 名道，莆田人，官正字，
以直諫由著名，理宗
呼為“狂生”。他公歸
仰見，遂自稱“勅賜
狂生”。看周密
齊東野語卷四。

荀子

(34) 柳宗元

(35) 李学成

(36) 柳宗元

李学成

李学成

你提个梦给我看看。

⑦ 书目：茅盾整理的书目如下：

- | | |
|----------------|----------------|
| * (1) 诗经。(古马) | * (18) 周易。 |
| * (2) 书经。(马书) | * (19) 楚辞。 |
| * (3) 春秋左氏传。 | * (20) 史记。(马书) |
| * (4) 汉书。(马书) | * (21) 汉书。(马书) |
| * (5) 汉书。(马书) | * (22) 汉书。(马书) |
| * (6) 古史考。(马书) | * (23) 史记。(马书) |
| * (7) 史记。(马书) | * (24) 史记。(马书) |
| * (8) 史记。(马书) | * (25) 史记。(马书) |
| * (9) 史记。(马书) | * (26) 史记。(马书) |
| * (10) 史记。(马书) | * (27) 史记。(马书) |
| * (11) 史记。(马书) | * (28) 史记。(马书) |
| * (12) 史记。(马书) | * (29) 史记。(马书) |
| * (13) 史记。(马书) | * (30) 史记。(马书) |
| * (14) 史记。(马书) | * (31) 史记。(马书) |
| * (15) 史记。(马书) | * (32) 史记。(马书) |
| * (16) 史记。(马书) | * (33) 史记。(马书) |
| * (17) 史记。(马书) | * (34) 史记。(马书) |

胡适的词学思想与《词选》

刘 石

文学革命背景下对词体的体认

作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人物，胡适提倡和从事国学研究更多是从民族文化进程的角度着眼。在新文化运动伊始便出现的“整理国故”思潮中，胡适提出为分辨“国粹”、“国渣”而整理国故：“若要知道什么是国粹，什么是国渣，先须要用评判的态度，科学的精神，去做一番整理国故的工夫。”（《新思潮的意义》，《新青年》第7卷第1号，1919年）²⁰世纪20年代新文化阵营“整理国故”的基本原则，也正是胡适文章开宗明义提出的响亮口号：“研究问题，输入学理，整理国故，再造文明。”

胡适治学范围甚广，文学不过其一面而已，词的研究又不过是这一面中的一面。作为新文学运动“首举义旗之急先锋”（陈独秀《文学革命论》，《新青年》第2卷第6号，1917

年),胡适对词的关注同样不在词学本身,而是基于文学革命的立场,为文学革命这个大目标服务的。其对词体特性的一系列体认,无不与此息息相关。

“五四”新文学革命是中国现代文学史的起点,但它在初期表现出来的似乎是一场文体革新运动。在胡适的意识里,新文学几乎就等同于白话文学。早在1916年初,胡适就“彻底想过”:“一部中国文学史只是一部文字形式(工具)新陈代谢的历史,只是‘活文学’随时起来替代了‘死文学’的历史。文学的生命全靠能用一个时代的活的工具来表现一个时代的情感与思想。工具僵化了,必须另换新的,活的,这就是‘文学革命’。”(《逼上梁山》,《东方杂志》第31卷第1期,1934年)基于这种认识,他不遗余力地鼓吹白话,一说:“古人已造古人之文学,今人当造今人之文学……今日之文学,当以白话文学为正宗。”(《历史的文学观念论》,《新青年》第3卷第3号,1917年)再说:“自从《三百篇》到于今,中国的文学凡是有一些价值有一些儿生命的,都是白话的,或是近于白话的。其余的都是没有生气的古董,都是博物院中的陈列品!”(《建设的文学革命论》,《新青年》第4卷第4号,1918年)

词在胡适看来,正是古代的白话文学,所谓“愚纵观古今文学变迁之趋势,以为白话之文学种子已伏于唐人之小诗短词。及宋而语录体大盛,诗词亦多有有用白话者……宋词用白话者更不可胜计”(《历史的文学观念论》)。他还开出过一张“模范的白话文学”的名单让人去“多读”,与《水浒传》、《西游

记》、元人戏曲、明清传奇等赫然并列的，是“唐宋的白话诗词”（见《建设的文学革命论》）。历代都有白话，唐宋词就是唐宋时期的“白话文学”，这能为眼前进行的白话文运动提供历史合法性的支持。他所以对词推崇有加，个人的偏好当然是不可忽视的原因，但若论其更重要的动机和目的，则在于此。

胡适将白话称作“活文字”，白话文学称作“活文学”，文言则为“死文字”，文言文学也就是“死文学”。其青年时期留学美国所作日记名《藏晖室劄记》^①，1916年5月18日“记活文学之样本数则”，其中举及七位词家的七首词。活文学，也就是近语言之自然的文学。而所谓语言之自然，主要是就句式的自由变化而言。胡适在1917年11月20日的一封信中说：

五言七言之诗，不合语言之自然，故变而为词。词旧名长短句。其长处正在长短互用，稍近语言之自然耳，即如稼轩词：“落日楼头，断鸿声里，江南游子。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此决非五言七言之诗所能及也。故词与诗之别，并不在一可歌而一不可歌，乃在一近言语之自然而一不近言语之自然也。（《答钱玄同书》，《新青年》第4卷第1号，1918年）

这是他的一贯看法，曾反复加以表述。^{*}《藏晖室劄记》1915年6月6日说：“陈同甫，天下奇士，其文为有宋一代作手。吾读其《龙川集》，仅得数诗，无一佳者，其词则无一首不佳。

此岂以诗之不自由而词之自由欤？”1927年出版的《国文学史》第3编第4章说，词“长短不齐的体裁和说话的自然口气接近多了”（《胡适全集》第11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

因为词是白话文学，是活文学，近语言之自然，所以胡适称诗变而为词乃一大革命。《藏晖室劄记》1916年4月5日记：

文学革命，在吾国史上非创见也，即以韵文而论，三百篇变而为骚，一大革命也。又变为五言、七言、古诗，二大革命也。赋之变为无韵之骈文，三大革命也。古诗之变为律诗，四大革命也。诗之变为词，五大革命也。词之变为曲，为剧本，六大革命也。何独于吾所持文学革命论而疑之？

两年后的《答钱玄同书》中更专门提出：“由诗变而为词，乃是中国韵文史上一大革命。”

胡适将词体的出现视作文学史进化的一环，而且是特殊的一环。特殊性就在于，词相对于其他文体不是一般的文体变革，恰恰是一种白话文的变革。《藏晖室劄记》中最早涉及词的时间是1915年6月6日，就在这一天的日记中，他提出了一个重大的命题：“词乃诗之进化”，这一命题所可能具有的内涵，当即在上述诸方面。

胡适对词体的诸种体认，从学术角度讲是不大经得起推敲的。比如他将“文言”与“白话”分冠以“死”“活”二字，然而

二千年间使用的文字和文体代有变化，何曾有一种一成不变的所谓“古文”和“白话”；古文和白话不过是一组随时变化的相对概念，二千年中使用的各种语言和文体在“生前”何尝不是龙腾虎跃、生机勃勃，何尝没有创造出辉煌的文学实绩？他既不曾科学区分文言和白话，却以文言和白话论死活，将“白话”视作一切文体的最高评判标准，这就很难令人信服了。

又如说词近语言之自然，众所周知的常识是，词是声律形式上较诗要求更严的文体。宋人李清照《论词》就说：“诗文分平侧，而歌词分五音，又分五声，又分六律，又分清浊轻重。”（《苕溪渔隐丛话》后集卷三三引，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清人万树《词律·发凡》也说：“平仄固有定律矣，然平止一途，仄兼上、去、入三种，不可遇仄而以三声概填。盖一调之中，可概者十之六、七，不可概者十之三、四。须斟酌而后下字，方得无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博学多能如胡适者岂有不知道的道理？但他是这样辩解的：“词之重要，在于其为中国韵文添无数近于言语自然之诗体。此为治文学史者所最不可忽之点。不会填词者，必以为词之字字句句皆有定律，其束缚自由必甚。其实大不然。词之好处，在于调多体多，可以自由选择。工词者，相题而择调，并无不自由也。”（《答钱玄同书》）这显然没有说服力，钱玄同在答书中反驳他：“先生谓‘工词者相题而择调，并无不自由’，然则工律诗者所作律诗，又何尝不自然？”（附《答钱玄同书》后）

但如果我们了解了胡适提倡词学的文学革命背景和托古改制的动机，这一切也就不难理解了。

《词选》的选编与体现的词学观

《词选》的选编始于1923年，断断续续进行了三年多，至1927年始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它和几乎同时出版的两部文学史著作《国语文学史》、《白话文学史》一样，都是胡适为白话运动张目的重要举措^②，所以其选编工作是缓慢而认真的。在过程中，1924年10月，胡适将为《词选》写的长序中有关词起源的内容抽出，致信王国维，甚欲送其“正其谬误”（见《胡适致王国维书信十三封》之12，《文献》第15辑，1983年^③）。文章以《词的起原》为题，先刊于1924年12月出版的《清华学报》第1卷第2期，后附于《词选》之尾，又收入亚东图书馆1930年出版的《胡适文存》3集卷八）。同样，1926年9月写成的《词选自序》，除刊于《词选》卷首，先亦刊载于当年1月的《小说月报》第18卷第1号，后又收入《胡适文存》3集卷八。他为《词选》所收词人撰写的小传，有些也先行送交刊物发表。如《朱敦儒小传》，即刊登于1926年8月《语丝》第91期。1928年《词选》再版时，他对全书字句作了少量修改。这种修改工作几十年后仍在继续，1959年，台湾商务印书馆将其在该书初版上加以校改的本子影印行世。1961年，胡适还对他晚年的秘书胡颂平提及此书，“他认为这本收的三百五十首的词，还须删去几十首，最后留下三百首，更能代表

他对词的历史的见解”(胡颂平《适之先生的博士学位及其他》，台湾《传记文学》第2卷第3期，1963年)。

《词选》凡六编，选录唐五代两宋39家词人351首词作^④。上引胡颂平文说，《词选》是胡适从能够背得出来的词中选出的，这话当然无可怀疑。但若论决定其《词选》选目的根本因素，自然还是其如上所述的词学思想和编纂动机。正是这种思想和动机，使得《词选》呈现出与其他同类选本颇不相同的风貌，比如所选无名氏二首《菩萨蛮》、《撷芳词》、后唐李存勖《一叶落》一首，为各家选本所罕有；存词40余首的宋词人向镐亦鲜见提及，本书却选其词7首之多，究其原因，当是“他的词明白流畅，多有纯粹白话的词”(《向镐小传》)。从各选本必选的词人来看，本书所选数量和作品亦面目独具。如“花间派”代表词人温庭筠、韦庄，《花间集》分别收词66、48首。宋人黄昇称温庭筠“宜为《花间集》之冠”(《唐宋诸贤绝妙词选》卷一)，故其书所收温词亦多于韦(分别为10首和7首)。然而温词以温馥雕绘为特征，韦词则明秀疏淡，清人周济《介存斋论词杂著》所谓“飞卿，严妆也。端己，淡妆也”，适合胡适口味的必是韦庄而非温庭筠，故《词选》收温词7首，而韦词达10首。不仅如此，所收温词，亦多为其集中的别调，即卸却脂粉、较为清朗流宕如《忆江南》(梳洗罢)、《更漏子》(玉炉香)之类，《菩萨蛮》(小山重叠金明灭)、《水精帘里颇黎枕》等素受推重的名篇，则一概摒弃。刘过入选多达7首，为同规模选本所远不及，这也当归于刘词的“直写感情，

直抒胸臆”(《刘过小传》)。尤其是朱敦儒,选其词作多达30首,几占全书的十分之一,远迈苏轼,仅次于辛弃疾,以至于胡云翼在次年(1928)出版的《抒情词选》(亚细亚书局)序中批评胡适《词选》“是完全代表白话文学的作品,所以最爱选朱敦儒《樵歌》一类的白话词”^⑤。南宋大家姜夔收词9首,被称作“前无古人,后无来者;自立新意,真为绝唱”(张炎《词源》卷下)的《暗香》、《疏影》,也因被视作“只是用了几个梅花的古典,毫无新意可取”(《姜夔小传》)、“我们读了,和不曾读一样,竟不知道他说了些什么”(《国语文学史》第3编第5章)而落选。至于吴文英《莺啼序》(残寒正欺病酒)、王沂孙《齐天乐·蝉》、张炎《解连环·孤雁》之类为传统词学家赞不绝口的名篇,同样不可能在入选之列。苏轼这位甚得胡适推崇的词人入选20首,其中却有隐括陶渊明《归去来兮辞》而成的《哨遍》(为米折腰),更有既伪且劣的《无愁可解》(光景百年)。后者是苏轼的朋友陈慥所作,明见于《山谷题跋》卷九,胡适未及详考,本不足怪,但在有限的篇目中选入这首通篇直发议论、缺乏诗意的词作,不能说不是受他只重“白话”、“俚语”的主观意识的牵引,也就是他在《国语文学史》第3编第4章中说的:“他(苏轼)还有一首《无愁可解》,更是完全白话的。”当然,如果说反映出作者对“不必儿女离别,不必莺衾雁字,凡是情感,凡是思想,都可以做诗,就都可以做词”(《苏轼小传》)的立场,及对这类词作的偏好,那当然也是不错的。

由上述可知,《词选》选词,缺陷和优点并存:缺乏异质之

美是其缺陷，风格鲜明则是其优点。其鲜明的风格，即表现在所收绝大多数是选编者所认为的“很好的白话小词”^⑥，突出地展现了唐五代两宋词作中浅易清新、明白晓畅、质朴自然、突破传统婉约词樊篱一类词作的美，其中自不乏脍炙人口的名篇。词作小令、中调居多，读来朗朗上口。胡适能够背诵，实也并不足奇。

对于词之一体，胡适可谓情有独钟。其1923年为青年学生开《一个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东方杂志》第20卷第4号），就包括了毛晋《宋六十家词》、王鹏运《四印斋所刻宋元人词》和朱祖谋《彊村所刻词》。他提倡白话词，也编纂白话《词选》，这对他的新诗创作是有明显影响的。他1928年3月8日致李拔可信说：“近年因选词之故，手写口诵，受影响不少，故作白话诗，多作词调。”（《东方杂志》第25卷第6号）这也就是陈炳堃《最近三十年中国文学史》第11章所说的：“胡适于《尝试集》以后的诗，散见于各种杂志，论其音节意境，受旧词的影响更深。”（太平洋书店，1937年）1977年，胡适的忘年交、著名学者周策纵也撰文指出：

他早期诗新诗的试作，往往脱不了浅显绝句、歌行、小令、苏、辛所用的中调，以至打油诗等的气氛……较好的一面是文字流利，清浅而时露智慧。最好的几首往往有逸趣或韵致。一部分佳作能在浅显平常的语言里表达言外一些悠远的意味。这是继承了中国过去小诗小词一些较优秀的传统。（《论胡适的诗》，唐德刚《胡适杂忆》附，华文出

版社,1990年)

胡适也为我们留下了不少词作,其特色同样是用白话乃至口语入词,不避浅易乃至谐俗,其风格与《词选》选词的潜脉暗承,一望可知^⑦。

《词选》不是一部理论著作,只是一部词作的选本。选本虽然重在提供作品的读本,但它在历史上就是体现选家学术观点的一种重要著述形式,何况有些选本中还掺杂了注,还有序或跋,更能直接表达编选者的有关思想。胡适这部《词选》便是如此,并且他也是有意这样做的。《词选·序》说:“我深信,凡是文学的选本都应该表现选家个人的见解。……我这三百多首的五代宋词,就代表我个人的见解。我是一个有历史癖的人,所以我的《词选》就代表我对于词的历史的见解。”何况《词选》书前有序,书后附录《词的起原》一文,词人名下有小传,小传中多作评析。其词学见解既通过入选作品体现出来,也直接表现于序和词人小传中。

如上所说,《词选》是白话文运动中的产品,故其与《国语文学史》和《白话文学史》一样,推崇白话的基本价值取向很明显。视词体为白话文学,这或许是《词选》中体现的最基本的词学观点。除此之外,另有两点值得特别提出。

一是推崇自然,反对模仿。作于1926年的《词选·序》提出“词史三期说”:

第一时期:自晚唐到元初(850—1250),为词的自然演变时期。第二时期:自元到明清之际(1250—1650),为曲子